

# 岱山县财政局文件

岱财采监投（2024）1号

## 岱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终止投诉处理决定书

投诉人：江苏姜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北路 288 号五层一单元 527 室（入驻泰州卓效商务秘书有限公司内 A-37）

被投诉人：海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港务大厦 B 座 4 楼

投诉人因对被投诉人关于岱山县“垃圾分类+资源回收”两网融合体系服务需求采购项目（采购项目编号：HBZS（招）-2024-017）的质疑答复不满，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向本机关提起投诉，本机关于 4 月 25 日收到，在本案审查期间，投诉人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向本机关递交了自愿放弃投诉的书面申请。根据《政府采

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三十条等有关规定，本机关对岱山县“垃圾分类+资源回收”两网融合体系服务需求采购项目(编号:HBZS(招)-2024-017)违法的投诉终止处理。

